

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部分）

（2021年11月11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

中央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通过）

四、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

（二）在全面从严治党上

改革开放以后，党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推进党的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同时，由于一度出现管党不力、治党不严问题，有些党员、干部政治信仰出现严重危机，一些地方和部门选人用人风气不正，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盛行，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较为普遍存在。特别是搞任人唯亲、排斥异己的有之，搞团团伙伙、拉帮结派的有之，搞匿名诬告、制造谣言的有之，搞收买人心、拉动选票的有之，搞封官许愿、弹冠相庆的有之，搞自行其是、阳奉阴违的有之，搞尾大不掉、妄议中央的也有之，政治问题和经济问题相互交织，贪腐程度触目惊心。这“七个有之”问题严重影响党的形象和威信，严重损害党群干群关系，引起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强烈不满和义愤。习近平同志强调，打铁必须自身硬，办好中国的事情，关键在党，关键在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必须以加强党的长期执政能力建设、先进性和纯洁性建设为主线，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坚定理想信念宗旨为根基，以调动全党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为着力点，不断提高党的建设质量，把党建设成为始终走在时代前列、人民衷心拥护、勇于自我革命、经得起各种风浪考验、朝气蓬勃的马克思主义执政党。党以永远在路上的清醒和坚定，坚持严的主基调，突出抓住“关键少数”，落实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强化监督执纪问责，把全面从严治党贯穿于党的建设各方面。党中央召开各领域党建工作会议作出有力部署，推动党的建设全面进步。

党中央强调，我们党来自人民、植根人民、服务人民，一旦脱离群众就会失去生命力，全面从严治党必须从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作风问题抓起。党中央从制定和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破题，坚持从中央政治

局做起、从领导干部抓起，以上率下改进工作作风。中央政治局每年召开民主生活会，听取贯彻执行八项规定情况汇报，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党中央发扬钉钉子精神，持之以恒纠治“四风”，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狠刹公款送礼、公款吃喝、公款旅游、奢侈浪费等不正之风，解决群众反映强烈、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推进基层减负，倡导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刹住了一些过去被认为不可能刹住的歪风，纠治了一些多年未除的顽瘴痼疾，党风政风和社会风气为之一新。

党历来强调，全党必须做到理想信念坚定、组织体系严密、纪律规矩严明。马克思主义信仰、共产主义远大理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是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支柱和政治灵魂，也是保持党的团结统一的思想基础。党中央强调，理想信念是共产党人精神上的“钙”，共产党人如果没有理想信念，精神上就会“缺钙”，就会得“软骨病”，必然导致政治上变质、经济上贪婪、道德上堕落、生活上腐化。党坚持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同向发力，先后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严以修身、严以用权、严以律己，谋事要实、创业要实、做人要实”专题教育、“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等，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全党，推进学习型政党建设，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从思想上正本清源、固本培元，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保持共产党人政治本色，挺起共产党人的精神脊梁。党提出和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明确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新时代好干部标准，突出政治素质要求、树立正确用人导向，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坚持五湖四海、任人唯贤，坚持事业为上、公道正派，坚持不唯票、不唯分、不唯生产总值、不唯年龄，不搞“海推”、“海选”，强化党组织领导和把关作用，纠正选人用人上的不正之风。党要求各级领导干部解决好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这个“总开关”问题，珍惜权力、管好权力、慎用权力，自觉接受各方面监督，时刻想着为党分

忧、为国奉献、为民造福。党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实行更加积极、更加开放、更加有效的人才政策，深入实施新时代人才强国战略，加快建设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聚天下英才而用之。党不断健全组织体系，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树立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推动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党坚持纪严于法、执纪执法贯通，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强化政治纪律和组织纪律，带动各项纪律全面严起来。党坚持依规治党，严格遵守党章，形成比较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严格制度执行，党的建设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明显提高。

党中央强调，腐败是党长期执政的最大威胁，反腐败是一场输不起也决不能输的重大政治斗争，不得罪成百上千的腐败分子，就要得罪十四亿人民，必须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依纪依法设定权力、规范权力、制约权力、监督权力。党坚持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惩治震慑、制度约束、提高觉悟一体发力，确保党和人民赋予的权力始终用来为人民谋幸福。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持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坚持有案必查、有腐必惩，以猛药去疴、重典治乱的决心，以刮骨疗毒、壮士断腕的勇气，坚定不移“打虎”、“拍蝇”、“猎狐”。坚决整治群众身边腐败问题，深入开展国际追逃追赃，清除一切腐败分子。党聚焦政治问题和经济问题交织的腐败案件，防止党内形成利益集团，查处周永康、薄熙来、孙政才、令计划等严重违纪违法案件。党领导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推动设立国家监察委员会和地方各级监察委员会，构建巡视巡察上下联动格局，构建以党内监督为主导、各类监督贯通协调的机制，加强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

党的十八大以来，经过坚决斗争，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引领和政治保障作用充分发挥，党的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显著增强，管党治党宽松软状况得到根本扭转，反腐败斗争取得压倒性胜利并全面巩固，消除了党、国家、军队内部存在的严重隐患，党在革命性锻造中更加坚强。

六、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的历史经验

（十）坚持自我革命。勇于自我革命是中国共产党区别于其他政党的显著标志。自我革命精神是党永葆青春活力的强大支撑。先进的马克思主义政党不是天生的，而是在不断自我革命中淬炼而成的。党历经百年沧桑更加充满活力，其奥秘就在于始终坚持真理、修正错误。党的伟大不在于不犯错误，而在于从不讳疾忌医，积极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敢于直面问题，勇于自我革命。只要我们不断清除一切损害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的因素，不断清除一切侵蚀党的健康肌体的病毒，就一定能够确保党不变质、不变色、不变味，确保党在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历史进程中始终成为坚强领导核心。

中共江苏省纪律检查委员会向 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的工作报告（部分）

三、今后五年工作建议

未来五年是江苏实施“十四五”规划、奋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关键时期。肩负习近平总书记赋予的“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光荣使命，奋力谱写“强富美高”新江苏现代化建设新篇章，已成为响彻江苏大地的时代强音，成为江苏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的不懈追求。全省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中汲取前进力量，履职尽责、担当作为，以永远在路上的坚韧和执着，不断开创全面从严治党新局面。今后五年工作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忠实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推动党中央及省委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推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廉洁江苏。通过五年的努力，用理想信念滋养精神家园，用纪律规矩坚固拒腐防线，用制度机制规范权力运行，将忠诚干净担当更加鲜明地写在江苏党员队伍旗帜上，让勤政廉政善政成为江苏干部为人称道的特质，让人民群众在全面从严治党中有更多获得感，让江苏大地时时处处展现政通人和、正气充盈的生动景象。

（一）督促推动党中央及省委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坚持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到哪里、监督检查就跟进到哪里，自觉围绕现代化建设大局强化监督、创新监督、精准监督，打好摸底数、防风险、促发展的“组合拳”，推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江苏落地见效。摸底数。胸怀“国之大者”，善做“分内小事”，聚焦实施“十四五”规划、巩固拓展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碳达峰碳中和、共建“一带一路”等党中央重大决

策部署，围绕省第十四次党代会明确的重要任务，深入了解中央及省委重大决策部署执行情况，抓住影响决策落地的关键性和突出性问题，查明原因，推动整改，确保中央政令一贯到底、落到实处。防风险。面对前进道路上的各种风险，必须保持警惕，强化底线思维，坚持问题导向，深入排查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科技、党建等领域风险，紧盯转型升级、安全生产、生态环保、地方政府隐性债务以及各种隐患，把监督融入日常、抓在经常。凡是有风险的地方一定有漏洞，要善于发现风险背后的漏洞，让监督跑在风险前面，以严密监督推动完善各项制度、筑牢安全屏障。促发展。针对新发展阶段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盯住具体人、具体事，一个问题一个问题解决，一个领域一个领域治理，积小胜为大胜，以量变促质变。只要真管严管、长管长严，就没有解决不了的问题、落实不了的政策、扭转不了的风气。

（二）切实提升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综合效能。准确把握反腐败斗争新的阶段性特点，推动“三不”有机融合、一体贯通，努力取得更多制度性成果和更大治理成效，巩固和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更加精准惩治腐败。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持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聚焦国企、政法、土地等重点领域，有腐必反、有贪必肃，确保压倒性力量常在。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推行行贿人“黑名单”制度，严肃查处多次行贿、巨额行贿行为，着力形成联合惩戒工作格局。推进惩治涉黑涉恶腐败常态化，坚决查处涉黑涉恶“保护伞”。坚持追逃防逃追赃不停步，持续开展“天网行动”，扎实推进国企境外腐败治理工作，让腐败分子“跑不掉”“追得回”。更加精准完善制度。找准腐败案件背后的体制性障碍、机制性梗阻、制度性漏洞，用好纪检监察建议等有效方式，推动制定接地气、易执行、效果好的“小特精”制度，努力做到查处一个案件、总结一类规律、治理一个领域。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以及我省实施意见，以有效监督真正把“关键少数”管住管好。强化与有关部门协作配合，完善领导干部个人财产报告情况核查制度，努力把不能腐的

要求落到实处。更加精准开展教育。大力开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革命文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堤坝。发挥省党风廉政警示教育基地和各级廉政教育基地作用，用好严重违纪违法领导干部忏悔书等“活教材”，以案为戒、警钟长鸣。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进一步弘扬江苏崇文厚德、尊礼重教的文化传统，固本培元、启智润心，提升江苏廉洁文化的软实力，营造江苏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进一步健全容错纠错机制，支持干部担当作为，最大限度凝聚干事创业力量。实事求是分析工作中的失误和偏差，综合考虑问题性质、工作依据、主观动机、发生时间、危害大小、补救措施、纠错态度，把故意和失误、因私和因公、违规和利民等区分开来，使想干事、能干事、敢担当的干部受表扬、有舞台，让不作为、慢作为、不担当的干部受警醒、没市场，推动全省形成勇于担当、真抓实干的浓厚氛围。

（三）着力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在不同时期、不同地区、不同层级的表现各不相同，要把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作为工作着力点，用好信访举报、监督办案、网络舆情等数据资源，以小数据形成大决策，以小切口解决大问题，以正风肃纪反腐的实际成效取信于民、造福于民。治理共性和个性突出问题。群众身边的突出问题，全国有共性问题，地方有个性问题。对全国共性问题，如违规发放津补贴、公款旅游、公车私用等“四风”问题，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只表态不落实、维护群众利益不担当不作为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要按照中央统一部署，同题共答、坚决查纠；对江苏本地个性问题，如利用当地“名酒”“名茶”“名字画”“烟卡”“蟹卡”“紫砂壶”等名贵特产类特殊资源腐败问题，要对症下药、长效治理，巩固深化作风建设成果。治理社会不同群体突出问题。社会不同群体反映的问题，往往与自身工作和生活有着密切的联系，要更加精准地回应不同群体的关切。聚焦党员干部最为关注的选人用人不正之风问题，严查任人唯亲、跑官要官，推动形成五湖四海、公道正派的选人用人风

气。聚焦人民群众最为关切的教育医疗、养老社保、安全生产、生态环保、食品药品安全等民生问题，深化专项治理，务求取得实效。治理不同区域突出问题。苏南苏中苏北区域发展存在差异，群众诉求也不尽相同，要结合发展阶段、区域特点，找准群众的关注点，做到老百姓痛点在哪里，纪委监委就往哪里发力，让人民群众切身感受到腐败问题有人查、不正之风有人治。

（四）充分发挥巡视巡察利剑作用。全面贯彻巡视工作方针，科学谋划系统推进新一轮巡视巡察全覆盖，与时俱进深化政治巡视，发挥好巡视巡察联系群众纽带功能，推动新时代巡视巡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把“两个维护”作为巡视的根本任务。聚焦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聚焦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紧盯被巡视巡察党组织职能责任，突出领导班子和“关键少数”，精准开展巡视巡察，重点发现和推动解决影响党的领导、党的建设、党的事业的根本性全局性问题，督促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把以人民为中心作为巡视的价值取向。以高度的责任感和深厚的为民情怀做好巡视巡察工作，坚持人民立场，坚持党的群众路线，推动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厚植党执政的政治基础和群众基础。把“四个落实”作为巡视的重点任务。着力检查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情况、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情况、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情况、落实巡视巡察等监督发现问题整改情况。强化巡视巡察上下联动，加强巡视巡察机构与相关职能部门的密切配合，把精准发现问题作为重中之重，确保发现的问题有根有据、有质有量，真正让巡视巡察“长牙带电”。发挥巡视巡察标本兼治战略作用，做深做细做实巡视巡察“后半篇文章”。

（五）深化拓展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成果。着眼于推动有形监督向有效监督转变，持续释放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效能，深入落实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加强“四项监督”统筹衔接的意见和省委工作办法，着力打造以

党内监督为主导、各类监督贯通协调的监督工作格局。强化人员统筹。适应监督检查、审查调查、案件审理以及专项工作需要，通过人员轮岗交流、集中调配、跟班锻炼等方式，统筹使用纪检监察机关和巡视巡察机构人员力量，在人尽其才、才尽其用中提升监督工作质效。强化工作联动。完善党内监督体系，推动党委（党组）主体责任、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和纪委监委监督责任贯通联动、一体落实。发挥纪委监委监督的协助引导推动功能，促进党内监督与人大监督、民主监督、行政监督、司法监督、审计监督、财会监督、统计监督、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协调协同，围绕重点监督事项同向发力，攥指成拳、聚力攻坚。强化成果共享。加强对专项监督、日常监督和巡视巡察成果的梳理分析，通过相互移送、定向通报等方式，促进监督成果有效转化、充分利用。对发现的普遍性、系统性问题，及时开展专项整治，提升综合治理效果。强化信息互通。着力打通纪检监察机关内部，以及纪检监察机关与巡视巡察机构、相关专业部门的信息通道，建立覆盖广泛、动态更新、安全可靠的监督信息平台，及时收集汇总相关信息，加强对信息的筛选、比对、分析，助力监督工作更加精准、更加深入。

（六）从严从实加强纪检监察机关自身建设。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关于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的部署要求，发挥信息化对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支撑作用，加快推动纪检监察机关“人、规、技”建设。以“人”为本，建设高素质专业化队伍。突出政治标准，加强理想信念教育，以坚强党性立身做事，以实际行动践行伟大建党精神，不断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突出担当精神，敢于坚持原则、铁面执纪，敢于唱“黑脸”、当“包公”，决不做爱惜羽毛的“太平绅士”和“老好人”；突出专业素养，坚持“刀在石上磨、人在事上练”，紧贴实战需要深化全员培训，注重以工作实绩选拔评价干部，在边学习、边调研、边工作、边总结中提高工作质量和水平；突出廉洁要求，坚持严管严治、刀刃向内，加强纪检监察机关内部监督，坚决防止“灯下黑”，努力锻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可亲可

信可敬的纪检监察队伍。以“规”治纪，提升法治化规范化水平。严格执行党章、宪法、监察法、监察官法等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切实增强法治意识、程序意识、证据意识，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反腐败斗争。恪守纪检监察权力边界，严格按照规定的权限、规则、程序行使监督权、审查调查权、处置处分权，自觉接受最严格的约束和监督，确保党和人民赋予的权力不被滥用、惩恶扬善的利剑永不蒙尘。以“技”赋能，加快纪检监察信息化建设。坚持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整体性推进，持续深化江苏智慧纪委监委建设，着力增强信息化建设的系统性、实用性、安全性，实现更高水平的省市县乡网络通、监督办案办公业务通、信息平台数据通，推动平台功能不断从“可用”向“好用”发展，向“智慧办案、智慧监督、智慧管理”提升。

大道之行，壮阔无垠。省第十四次党代会擘画了江苏未来五年发展的壮丽图景，前进方向已经明确，奋斗号角已经吹响。站在新起点，踏上新征程，纪检监察工作使命光荣、责任重大。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勠力同心、锐意进取，埋头苦干、勇毅前行，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不断向纵深发展，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廉洁江苏，为切实担负“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光荣使命、奋力谱写“强富美高”新江苏现代化建设新篇章作出更大贡献！

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审议《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条例》

中共中央政治局 12 月 6 日召开会议，分析研究 2022 年经济工作；听取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工作汇报，研究部署 2022 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审议《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条例》。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会议指出，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和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忠实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紧紧围绕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强化政治监督，扎实推进政治巡视，持之以恒推动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着力纠治“四风”顽瘴痼疾，一刻不停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坚决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依规依纪依法开展监督执纪执法工作，严肃换届纪律风气，深化运用“四种形态”，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加大自我约束、自我净化力度，不断提升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综合效能，为“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提供了坚强保障。

会议强调，勇于自我革命是我们党区别于其他政党的显著标志。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全面总结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为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自我革命、全面从严治党指明了前进方向。纪检监察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实事求是、守正创新，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自觉运用党的百年奋斗历史经验，永葆自我革命精神，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坚定不移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进行到底，持续深化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惩治震慑、制度约束、提高觉悟一体发力，努力取得更多制度性成果和更大治理成效，加强纪检监察机关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更好发挥监督保障

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

此前，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听取中央纪委国家监委2021年工作情况和十九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准备情况汇报。

会议同意明年1月18日至20日召开十九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

会议指出，党的各级纪律检查委员会是党内监督的专责机关，《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条例》深入总结党的十八大以来全面从严治党、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的理论成果、实践成果、制度成果，对党的各级纪律检查委员会的领导体制、产生运行、任务职责等作出全面规范。在建党百年之际制定出台《条例》，彰显了我们党勇于进行自我革命的坚强决心。

会议强调，要推动纪检监察工作更好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在组织体系上发挥新效能，在贯通执纪执法上形成新机制，坚持系统施治、标本兼治。要明确权力边界，严格内控机制，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强化监督、防治腐败，不断健全符合纪检监察工作规律的组织制度、运作方式和审批程序。要建设高素质专业化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增强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自觉，加强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不断提高自身免疫力，知责于心、担责于身、履责于行，自觉做遵纪守法的标杆。